

# 【募資情形】

## 壹、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105年3月30日 單位：股 / 新臺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0.10	10元	6,000,000,000	60,000,000,000	3,420,832,827	34,208,328,270	減資退還股款 3,800,925,360元	—	100年7月15日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1760號

105年3月30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420,832,827	2,579,167,173	6,000,000,000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 二、股東結構

104年7月4日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7	16	302	38,273	902	39,500
持有股數	157,231,046	367,713,873	1,350,317,515	357,320,483	1,188,249,910	3,420,832,827
持股比例	4.60%	10.75%	39.47%	10.44%	34.74%	100.00%

### 三、股權分散情形

#### (一)普通股

104年7月4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5,880	5,566,339	0.16%
1,000 至 5,000	18,011	36,723,176	1.07%
5,001 至 10,000	2,676	20,063,749	0.59%
10,001 至 15,000	781	9,664,977	0.28%
15,001 至 20,000	450	8,066,644	0.24%
20,001 至 30,000	409	10,205,524	0.30%
30,001 至 50,000	305	11,945,728	0.35%
50,001 至 100,000	261	18,762,816	0.55%
100,001 至 200,000	175	24,955,446	0.73%
200,001 至 400,000	147	43,578,369	1.27%
400,001 至 600,000	70	34,262,519	1.00%
600,001 至 800,000	54	37,359,310	1.09%
800,001 至 1,000,000	26	23,665,190	0.69%
1,000,001 以上	255	3,136,013,040	91.68%
合計	39,500	3,420,832,827	100.00%

(二)特別股：無。

####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4年7月4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台聯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0,665,284	12.00%
台信聯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496,761	5.86%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84,736,452	5.4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4,997,400	3.65%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609,742	3.32%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4,847,000	2.77%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2,829,500	2.71%
蔡明忠		92,109,990	2.69%
蔡明興		90,257,938	2.64%
台固新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589,556	2.56%

前十大股東為法人者，其前十大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台聯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100%)
台信聯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100%)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6.36%)、富本營造股份有限公司(13.89%)、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63%)、儒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63%)、道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63%)、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11.76%)、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9.60%)、富邦慈善基金會(3.43%)、富邦文教基金會(2.53%)、蔡明忠(1.3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7.68%)、富本營造股份有限公司(17.68%)、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13%)、儒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13%)、道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13%)、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9.60%)、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8.84%)、富邦慈善基金會(1.01%)、蔡萬才(1.01%)、蔡楊湘薰(1.01%)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銀行受潤成投資控股公司信託專戶(76.46%)、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4.16%)、杜英宗(3.25%)、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0.28%)、潤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0.15%)、吉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11%)、郭文德(0.11%)、台新銀行受託南山人壽股票信託財產專戶(0.06%)、寶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寶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寶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寶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
台固新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信聯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0%)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3	104	當年度截至 3月30日
每股市價	最高		104.50	113.00	105.50
	最低		85.00	95.00	96.40
	平均		94.78	103.88	101.05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2.13(註 1)	21.88	—
	分配後		16.53(註 1)	(註 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697,728	2,722,081	2,722,081
	每股盈餘		5.56	5.76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5.6	(註 1)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1)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1)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註 2)	本益比(倍)		17.05	18.03	—
	本利比(倍)		16.93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5.91	—	—

註 1：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103 年度係以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重新計算，104 年度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2：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 (1) 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 (2) 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 (3) 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一)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方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之。惟股票股利分派比例以不高於當年度股利之百分之八十為原則。此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股東會議決之。

### (二)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會尚未通過 104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擬於股東常會開會 40 天前召開董事會決議，相關資訊屆時將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之。

### (三) 本公司採高盈餘分配率之股利政策，歷年來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 80%，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股東股利之 80%，歷年股利分配情形請參閱本公司網站之股利資訊。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會尚未通過 104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

##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〇·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擬於 105 年股東常會修訂)。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二)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業經 105 年 1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採現金分派，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454,756,761 元及 45,475,676 元，與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 466,322 仟元及董事酬勞 46,632 仟元差異分別為 11,565 仟元及 1,156 仟元，該估計差異擬調整 105 年之損益。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無此情形。

### (四)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3 年度盈餘經 104 年度董事會與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臺幣 396,056,971 元及董事酬勞新臺幣 33,845,697 元，與認列數並無差異。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